

# 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文件

闽水协〔2022〕52号

## 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 关于 2021 年度福建省水利建设工程 文明工地（第三批）的公告

为提升我省水利工程建设管理水平，进一步引导我省大中型水利建设工程项目积极争创“大禹奖”，营造争先创优良好氛围，根据《福建省水利工程协会关于组织开展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评选工作的通知》，组织开展 2021 年度（第三批）福建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评选工作。根据《福建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创建管理办法（试行）》，经组织专家现场考核、评委会评审及公示，莆田市木兰溪防洪工程华林段项目被评为 2021 年度福建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第三批），现将评审结果予以公告（详见附件）。

附件：2021 年度福建省水利建设工程文明工地及创建单位名称  
（第三批）

(此页无正文)



抄送：省水利厅水利工程建设处